

105學年度大仁科技大學日間部四技 數位多媒體設計系 課程表

105.02.16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04.27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05.26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4.18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5.15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5.25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9.08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09.27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6.10.05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7.05.10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7.05.16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7.05.24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Table with columns for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Rows include 通識必修, 通識選修, 院訂必修, 專業必修, 專業選修, and 總計. Each row lists courses, credits, and hours.

Table for 動畫遊戲設計課程. Rows include 必選 and 選修 courses with credits and hours.

Table for 傳播媒體暨創意商品設計課程. Rows include 必選 and 選修 courses with credits and hours.

備註
1. 總學分說明：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包括：通識必修課程24學分【含：中文閱讀與書寫I及II、英文I及II、通用職場英文I及II、資訊科技與應用、體育I、II、III及IV、服務學習教育、勞動教育、邏輯思維與創意應用、幸福學、公民與社會及歷史與文化】，通識選修課程8學分，4個領域每個領域至少修2學分【智慧生活管理學院通識選修領域，含：藝術人文領域、社會科學領域、自然科學領域及休閒健康領域】，院訂必修10學分，專業必修55學分，專業選修至少31學分(含承認外系課程12學分，不含通識課程)。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三年級(I、II、III、IV及V)為選修，各為0學分/2小時，共計0學分/10小時；體育一年級(I及II)為必修，各為1學分/2小時，共計2學分/4小時；體育二年級(III及IV)為必修，各為0學分/2小時，共計0學分/4小時；勞動教育一年級為必修0學分/2小時；服務學習教育二年級為必修0學分/2小時；英文能力分級教學，分成A、B、C三級。
3. 學程說明：學程共有動畫遊戲設計及傳播媒體暨創意商品設計2個學程：
(1) 動畫遊戲設計學程：修畢學程22學分，給予學程修課證明。
(2) 傳播媒體暨創意商品設計學程：修畢學程21學分，給予學程修課證明。
4. 實習說明：校外實習2學分。
5. 實務專題學分：實務專題I、II、III、IV共計8學分。
6. 修習學程及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均可被承認為畢業學分：
(1) 本系之專業學程學分
(2) 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3) 外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程(至少16學分)
(4) 取得跨領域學分學程證明書之學分(至少16學分)
(5) 未取得第(3)或(4)項之學分者，其他外系開設之課程最多承認12學分。
7. 各年級學分說明：一至三年級每學期至少修16學分，最多修25學分；四年級每學期至少修9學分，最多修25學分。
8. 畢業門檻與配套措施說明：(1)中文能力須通過本校中文能力檢測，未通過者需繳交書目閱讀心得，經中文能力檢測小組委員審查通過，請參考本校學生中文能力檢測實施要點；(2)英文能力須通過英檢初級，未通過者，可選擇「英文檢定」初級課程，其成績合格者始得認列，請參考本校英文檢定課程實施要點；(3)資訊能力須通過本校「資訊能力認證認可列表」內所列之認證項目，未通過者，可參加「資訊能力輔導班」後，再參加認證考試，請參考本校學生資訊能力檢測實施要點；(4)專業能力認證不得同時抵用資訊能力認證，反之亦然；(5)專業能力須完成專題製作及考取一張具有影像處理或數位媒體相關軟體操作技能相關證書，專業能力認證不得同時抵用資訊能力認證，反之亦然；專業能力配套措施請參考本系學生畢業門規畫表。